



湖北经济学院学术文库

21世纪区域金融 安全问题研究

◎ 许传华 著

**21SHIJI QUYU
JINRONG**
ANQUAN WENTI YANJIU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总 序

一个世纪以前，当大学研究之说被德国人洪堡提出之后，大学的新理念便一变欧洲中古的学术传统，逐渐成为全世界所接受的办学指归。蔡元培先生融中外于一体，铸古今为一炉，登高而眺远，振臂开风气，铿锵作声曰：“所谓大学者，非仅为多数学生按时授课，造成一毕业之资格而已也，实以是为共同研究学术之机关。”普罗米修斯的火种从此点亮了中国现代太学的方向。时至今日，教学与科研，犹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正鼓动着我们的大学在富国康民的大道上奔腾前行。

即如经济在竞争中发展一样，高校也是在竞争中提升自己的实力。“赤橙黄绿青蓝紫，谁持彩练当空舞？”国之兴，在科教，校之兴，在科研。睽睽事实，谁能否认？

蹊踪而述往，溯本以追源，历经数十载的勤奋奋斗，依靠数代人的不懈努力，我校科研收获颇多，学术优势亦较明显，应该说，薪火

代代传，如今尤为盛。但合并重组之后，学校层次提高，办学要求亦相应提高，如何顺时应势，做大做强湖北经济学院，以为本地乃至全国的经济建设做出更大贡献呢？学校立足现实，着眼未来，将科研强校写进了学校发展的战略宏图，这实是挈领之措，抓纲之举！

提升科研水平，需要个人的勤奋努力，亦需要团体的协同作战；需要老师的精力投入，更需要学校的鼎力扶助。这次由学校资助出版的《湖北经济学院学术文库》即是学校实施的战略计划之一。这项计划，旨在推介我校的学术成果，扩大我校的学术优势，营造我校的学术氛围，凝集我校的学术团队，因而它面向全校学人，尤其是奋发上进的中青年学者；它欢迎一切著作，尤其是思想新颖、见解独到的学术专著，“开明开放，优中择精”，是之谓也。

学术之道，一则立高，一则守静。立高才能紧跟前沿，把握动态；守静方可于喧闹中求真知，于细微处成大境界。学术文库是一块放飞思想的田野，之所以为“田”，是希望我们大家共同耕耘，春种而秋收；之所以为“野”，是希望我们的思想不囿于陈见，不拘于一端，有超迈之气象，有博取之视野。这当然是比较高的要求，但我相信，只要我们于高处放眼，在静中下手，我们的这块田野一定会绽放思想的鲜花，结出智慧的硕果！

许建国

2004 年 5 月 30 日

所谓金融安全是指在一国经济独立发展道路上，金融运行的动态稳定状况，它是特定意义上的金融稳定，包括金融机构体系、金融市场体系和金融监管体系在内的金融体系的健康、有序运行。在一个区域内，如果金融机构总体处于安全状态，就实现了区域金融安全，形成了“金融安全区”。

区域金融安全是指一定区域内金融体系的安全运行。区域范围如何界定？这是一个相对的、动态的概念，从创建金融安全区的战略目标出发，除了全国最高级监管部门以外，各级监管部门的辖区就是自己的目标安全区。所谓目标安全区是在一定地理范围内，如某省或某一地区通过建立金融安全防护网，实现非系统性金融风险得到有效预防和控制，金融体系不受破坏和威胁的一种状态。这一概念的内涵，包括以下两方面：一方面，在目标安全区范围内可以控制的只是非系统性金融风险；另一方



面，金融安全是一种相对的、动态的金融运行状态。实现目标安全区是政府部门、中央银行、金融系统通过努力共同追求的一种理想状态，是金融工作的基本目标。这种目标是在不断消除威胁金融安全的各种因素、建立多层次金融安全防护网络基础上实现的。金融安全只能是相对的概念，没有绝对的金融安全。而金融安全的具体标准在不同时期，也应是有所侧重的，因此，建立目标安全区追求的是一种动态的金融安全状态。

区域金融安全反映的应是这样一种状态：当区域金融处于安全状态时，金融和经济处于“正向循环”的动态均衡状态之中；当区域金融风险积聚过多，即区域金融处于“不安全”（即使这种“不安全”仅仅是预期的）状态的时候，金融将制约经济的健康增长，甚至严重时导致金融危机。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是金融监管当局义不容辞的责任。但从理论上来看，现阶段对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理解还存在不一致。究竟如何认识区域金融安全问题？以何种标准来界定？影响的现实因素有哪些？当前难点何在？又当构建什么样的区域金融监管新体系来实现区域金融安全？都需要认真加以研究。为此，加倍关注区域金融安全问题已成为当前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并确保金融安全的重大现实课题，加紧研究 21 世纪我国区域金融安全问题便显得尤为迫切。

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研究涉及许多方面，诸如金融风险预警机制、社会信用体系、金融机构内控机制、存款保险制度、市场退出监管、货币政策传导、金融法律支撑体系等等。对这些问题，不少金融工作者和学者已发表过一些有价值的意见。但是，这些意见往往是就某个局部问题而发，就事论事的色彩较重，缺少系统性和一个逻辑一致的理论框架的支撑。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21 世纪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研究》一书对区域金融安全作了



较为全面系统的分析，构建了区域金融安全较为完整的框架，为建立科学的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理论体系进行了创造性的工作。作者以前瞻性的眼界探寻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的政策取向，进而提出了颇具参考价值的政策建议，其中见解不乏独到之处，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指导意义。

本书是作者就区域金融安全这一问题长期思考、研究的一个比较全方位的总结。作者许传华同志，长期从事金融理论教学与研究工作，具有比较扎实的理论功底，特别是近年来，在该研究方向取得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成果，体现出了较强的科研才能。正因为如此，他的许多分析和结论，具有一定的创新和较强的说服力，贴近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同时，在理论文献的准备方面，也应当说是比较充分的。本书内容丰富、论点明晰、结构合理、行文流畅、结论正确，不失为一部很有分量的专著。书中的许多观点和内容，对理论工作者和实际部门的同志来说，是大有裨益和启示作用的。总之，许传华同志的书值得一读。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宋清华

目 录

第1章 导论..... (1)

第1节 选题研究的背景与意义 (1)

第2节 选题研究的理论依据与基 本要求..... (7)

第2章 建立金融风险预警机制与维护 区域金融安全..... (18)

第1节 金融风险与金融机构的 内在脆弱性..... (19)

第2节 对我国金融风险状况的 总体分析与监测..... (31)

第3节 建立区域金融安全预警 系统的紧迫性与框架分 析..... (42)

第3章 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维护 区域金融安全..... (58)

第 1 节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国际经验·····	(59)
第 2 节	区域金融安全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性 与迫切性·····	(63)
第 3 节	信用缺失与制度性障碍·····	(69)
第 4 节	建立社会信用体系是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的根 本目的·····	(78)
第 4 章	完善金融机构内控机制与维护区域金融安全·····	(92)
第 1 节	金融机构内部控制的一般原理·····	(93)
第 2 节	我国金融机构内控机制的健全与完善·····	(100)
第 3 节	对现代金融机构内控机制的评价·····	(113)
第 4 节	加强内控监管是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的基础 ·····	(125)
第 5 章	推进存款保险制度建立与维护区域金融安全·····	(138)
第 1 节	当代金融危机的特征与效应·····	(139)
第 2 节	存款保险制度的案例分析及对中国的启示 ·····	(154)
第 3 节	存款风险、银行危机与存款保险·····	(164)
第 4 节	存款保险制度：构筑区域金融体系的安全网 ·····	(171)
第 6 章	规范金融机构退市行为与维护区域金融安全·····	(181)
第 1 节	金融机构市场退出的必要性与基本做法·····	(182)
第 2 节	金融机构市场退出的比较分析·····	(193)
第 3 节	我国金融机构市场退出存在的主要问题与	

3

第 章

导 论

第 1 节

选题研究的背景与意义

一、问题的提出

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对深化我国金融体制改革做出了明确要求,为金融发展提出了理论新思路和政策新框架。《决定》是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内涵



和框架下，根据 10 年改革发展所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结合当今时代发展的新特征和新趋势，本着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一根本目的，所提出的由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框架到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而形成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攻坚阶段的纲领性文件。《决定》不仅在重大理论认识上有突破性进展，而且在指导实践上有很强的操作性。它第一次明确提出了要改进中央银行的金融调控，……维护金融运行和金融市场的整体稳定，防范系统性风险。同时，要完善我国金融监管体系，健全金融风险监控、预警和处置机制，依法严格实行市场退出制度，为社会建造一个金融安全网。同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强调要确保金融安全、高效、稳健运行。因此，加强和改进区域金融监管，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是当前一项十分重要而紧迫的任务。

我国“十五”计划也明确提出，要扩大对外开放，发展开放型经济。这一重要政策措施，既符合 21 世纪经济全球化、金融自由化的发展趋势，也是我国加入 WTO 后提高金融竞争实力的客观要求。也因此，把握金融开放的发展趋势，密切关注区域金融安全问题，从而制定有效的应对策略，是我国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所面临的一项重要的战略工程。它既是我国金融业迎接国际金融竞争、增强自身风险抵御能力的迫切需要，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

我们知道，金融业是主要经营货币资金的特殊行业，其典型的负债经营方式具有偿还和增值的特殊要求。金融业作为特殊行业，其特殊性在于它的高风险性。金融机构通过聚集社会闲置资金，再运用于社会之中，具有巨额债务主体和债权主体双重身份，特别是作为债权主体在资金营运过程中，稍有不慎，将会产



生巨大风险,影响其偿还债务,严重的将引发金融危机,造成社会经济动荡。纵观金融业发展的历史,无处不留下金融风险的烙印。金融风险种类繁多,成因复杂,备受各国金融机构、监管当局和社会各界的关注。特别是自1994年以来,国际金融市场更是风波叠起,使世人震惊。人们怀疑,是否美国席勒研究所负责人林顿·拉鲁什先生预言的“全球金融体系崩溃危机”真的来临。

从国际背景来看,21世纪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研究是各国金融监管当局为维护金融体系的安全稳健运行和维护金融秩序而必须面对的新问题,特别是自1997年东南亚金融危机以来,如何防范金融风险,构筑区域金融安全网已经引起了世界上许多国家的高度重视。我国金融业改革开放的实践也表明,随着市场导向的金融改革向纵深推进,竞争机制被逐步引入,我国金融业的经营风险日益显露。正视中国金融业现实,又使我们清醒地认识到中国金融业暗藏危机,需要未雨绸缪,积极应对。近年来,我国金融界对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关注逐步加强。但从现阶段来看,我国对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研究,特别是深入系统地研究尚不多见。为此,面对中国加入WTO的历史关头,积极借鉴国外的经验,加快研究我国区域金融安全问题,已成当务之急。

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是金融监管当局义不容辞的责任。但从理论上来看,现阶段对区域金融安全问题的理解上还存在不一致。究竟如何认识区域金融安全问题?以何种标准来界定?影响的现实因素有哪些?当前难点何在?又当构建什么样的区域金融监管新体系来实现区域金融安全?等等,都需要认真加以研究。为此,加倍关注区域金融安全问题已成为当前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and 确保金融安全的重大现实课题,加紧研究21世纪我国区域金融安全问题便显得尤为迫切。

从总体上看,目前我国的经济金融运行平稳,态势良好。但从实证的角度进行分析,由于多年来诸多因素的影响,金融业聚集的潜在风险十分严重,尤其是地方性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日渐暴露,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形势相当严峻。从 1995 年开始,全国金融机构市场退出案已发生多起。1995 年,中国人民银行接管原中银信托投资公司,并于 1996 年决定由广东发展银行收购中银信托投资公司,开始对存在严重经营风险的金融机构实行市场退出监管的尝试;随后又成功地关闭了一些严重资不抵债的金融机构,其中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被关闭后于 1999 年初申请破产,开创了中国金融机构破产的先例。这无疑给我们敲响了警钟,维护区域金融安全和防范金融风险问题已迫在眉睫。

二、区域金融安全释义

在一个区域内,如果金融机构总体处于安全状态,就实现了区域金融安全,形成了“金融安全区”。可见,金融安全区是以金融安全为标志的区域金融概念。所谓金融安全是指一国经济独立发展道路上,金融运行的动态稳定状况,它是特定意义上的金融稳定,包括金融机构体系、金融市场体系和金融监管体系在内的金融体系的健康、有序运行。金融安全观的提出应当是在特定的历史发展阶段才作为一个重要战略提出的。

区域金融安全反映的应是这样一种状态:当区域金融处于安全状态时,金融和经济处于“正向循环”的动态均衡状态之中;当区域金融风险积聚过多,即区域金融处于“不安全”状态的时候(即使这种“不安全”仅仅是预期的),金融将制约经济的健康增长,甚至严重时导致金融危机。金融体系安全运行应满足以下条件:一是金融机构体系有合理的盈利水平,有足够的流动性



和支付能力，有严格的自律机制；二是金融市场体系完备，运行稳健、规范，充满活力，市场主体充分而具有竞争意识；三是金融监管体系组织机构健全、法律体系完备、运行程序规范。“金融不安全”指的是金融经济处于“逆向循环”之中，即经济拖累了金融有序健康的运行，金融制约着经济的稳定增长。当金融体系运行缺乏以上三个必备条件时，金融的不安全突出表现为：金融体系内缺乏有效的金融风险识别、控制、分散、化解机制；存在导致风险不断积累和突然爆发的发展趋势。因此，金融安全有两块基石：一是健全的金融风险防范体系；二是社会经济的健康运行。两者交互作用，当两者都处于正向发展时，金融体系运行实现了真正的安全。反之，当两者都处于逆向运行状态时，国民经济运行趋势将是灾难性的。当两者中一方处于逆向运行时，金融经济能否进入“正向循环”，则取决于双方的运行强度和运行速率。

区域金融安全是指一定区域内金融体系的安全运行。区域范围如何界定？这是一个相对的、动态的概念，从创建金融安全区的战略目标出发，除了全国最高级监管部门以外，各级监管部门的辖区就是自己的目标安全区。所谓目标安全区是在一定地理范围内，如某省或某一地区通过建立金融安全防护网，实现非系统性金融风险得到有效预防和控制，金融体系不受破坏和威胁的一种状态。这一概念的内涵，包括以下两方面：一方面，在目标安全区范围内可以控制的只是非系统性金融风险。金融风险分为可由金融系统自身控制的非系统性金融风险和金融体系自身无法控制的系统性风险。其中系统性风险，如宏观经济不稳定、通货膨胀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国际收支风险、政策风险等，对于一个经济区域，一个省、市、县来说是无抗御的。而能够防

范和化解的金融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资本风险、资产风险等非系统性风险。另一方面，金融安全是一种相对的、动态的金融运行状态。实现目标安全区是政府部门、中央银行、金融系统通过努力共同追求的一种理想状态，是金融工作的基本目标。这种目标是在不断消除威胁金融安全的各种因素、在建立多层次金融安全防护网络基础上实现的。金融安全只能是相对的概念，没有绝对的金融安全。而金融安全的具体标准在不同时期，也应是有所侧重的，因此，建立目标安全区追求的是一种动态的金融安全状态。

三、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的意义

首先，维护区域金融安全对于保障整个金融体系的安全具有重要意义。从金融风险所涉及的范围看，可以分为机构风险、区域风险和全国性风险。如果机构风险得不到有效的控制，往往会发展成为区域风险，进而导致全国性风险，甚至在更严重的时候，它还会传导、扩散和引发世界性金融危机。金融业作为现代经济的命脉，直接关系到经济的安全和社会稳定，而保障金融安全则必须从局部整治入手。只有将各地区都建成金融安全区，才能从根本上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因此，维护区域金融安全不仅对保持本地区经济、社会稳定具有现实的意义，而且对防范和化解全国性金融风险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其次，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是区域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的需要。中国已经加入 WTO，保持区域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既面临着良好的机遇，也存在极大的挑战。今后几年，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大力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等等都离不开金融的支持和参与。因此，将本地区建成金融安全区，保证



各类金融机构在可控的风险下稳健运行，是区域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基础。

再次，维护区域金融安全是金融业健康发展的现实选择。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金融业取得了长足发展，金融业整体实力不断增强。但是与世界发达国家相比，我国金融业竞争力还处于弱势，尤其是由于历史和经济金融体制、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原因，我国金融业积聚了大量的风险，其经营离规范经营和严格管理的要求仍有差距。随着外资金融机构的大举进入，这些弱势必将成为国内金融业发展壮大的障碍，进一步加大金融机构的经营风险。因此，维护区域金融安全，从整体上提高金融业的经营管理和防范风险水平，增强金融监管的有效性和科学性，是保证金融业健康发展的基础。

第2节

选题研究的理论依据与基本要求

一、区域金融的特性

区域金融是指一个国家金融结构与运行在空间上的分布状态。在外延上它表现为具有不同形态、不同层次和金融活动相对集中的若干金融区域，这些金融区域的金融结构差异、差异互补和相互关联构成一国的金融体系。对它的特性作进一步的分析，可以加深对区域金融安全内涵和外延的认识。

1. 结构的层次性。一般而言，根据经济和货币体系的空阔

分布特征，区域金融可以有多个不同的层次。可以是国家或地区一级，地方或辖区一级，这里面可继续分为省区、地市、县市或其他按经济区划分的层次。作为区域金融系统，客观上还存在发达型、次发达型、欠发达型和待开发型等不同水平层次。还可以把该系统分为金融中心区和外围区。特定地区是否组成一个区域金融系统，取决于它们的内部联系方式。这说明空间金融系统层次具有复合性。

2. 边界的模糊性。一般来说，从统计分析和区域建模的角度来看，区域金融应有一个界限值。但是，一定地域范围的空间金融活动常常跨越行政区域和自然地理界限。这样，以经济区域为地域依托的空间金融系统，其界限自然也是模糊的。在当今发达国家和地区，其金融区域系统的界限已是相当不固定。但目前我国金融的区域是相对固定的，区域本身被视为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过渡状态，它以其功能的完整性取代形态的完整性。

3. 发展中的开放性。一个特定的空间金融系统总是一个有限的区域系统，在市场、资源、资金等要素与功能上总是表现出相对的不完整性，也就是从某种意义上讲，区域生存的空间不在区域内部，而在区域外部。这是因为任何一个区域总存在一种要素不足的现象，而且其商品供给方和需求方总是不对称的。因而区域金融系统也是一个“活”的有机整体，在要素与要素、系统与要素、系统与环境之间客观存在着物质、资金、信息的流动，这种客观的流动性表明了开放性是区域金融系统的固有特性。

4. 相互作用的非线性。在区域金融系统的运行中，要素与要素、要素与系统、系统与环境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和相互协调、共同作用使之构成一个非线性的人地关系系统，以适应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的整体需要。